淡江時報 第 951 期

**校園騷擾案 偵訊處理**

**學聲大代誌**

【記者盧逸峰淡水校園報導】近日校園內發生數起騷擾事件，造成校園不平靜，引起學生高度關注校方處理進度，相關單位已介入並處置。

　10至11日在校園內的數名學生遭人辱罵、騷擾，學務長柯志恩表示，該事件當事人，經確認是本校學生，有精神不穩、人際溝通障礙等症狀，為長期輔導對象，近日因天候關係病況加重，故引發多起騷擾事件。目前已向警方報案，偵訊後由學生家長帶回，「所屬學系、校安中心、諮輔組等單位將共同協助家長輔導。」

　事發後，受害人之一的境外生為避免其他同學再度受害，積極向安全組調閱監視器畫面指認，並進一步希望公布畫面。對此，教官室回應，因學校沒有調查權，監視器畫面需交由警方處理偵辦，因此無法提供。校內教官有半數是女性，同學也可主動要求由女性教官陪同。

　該生認為此事件讓學生感到恐慌，希望校方未來能夠加強校園安全維護，對此，安全組組長曾瑞光表示，將持續加強巡邏，也呼籲同學晚上注意自身安全，若遇緊急狀況，可利用校園內沿路設置之緊急通報按鈕，或撥打24小時專線，校內分機2110、2119通報。

　另起事件為一名視障生時常於校園中藉故請女同學指路，進而騷擾對方。柯志恩表示，目前已取得該生自白書，並記小過2次處分以示警惕。

　柯志恩說明，教育部對於各校校規訂定的規範相當嚴格，使現行校規（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）若遇突發性事件，對於當事人的懲處會因此受限，規劃明年三月召開會議討論修改法規。如：「過度追求造成別人不快」都將列入懲處辦法。